

许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签发人：郑永辉

办理结果：B

对市八届人大四次会议第 210 号建议的答复

陈民卫代表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缓解中心城区停车难问题”的建议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根据部门职责分工，我局主要负责督促和指导各属地政府停车设施建设工作，不断提高城市公共停车场数量，满足居民出行需要。

2022 年，我局指导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依据《许昌市中心城区停车设施专项规划（2018—2030 年）》编制完成了《许昌市中心城区智慧停车系统专项规划》，坚持“配建停车设施为主、路外公共停车设施为辅、路内停车为补充”的原则，在与国土空间规划相协调的大前提下，充分利用交通设施用地、闲置老厂院、边角地块、公共绿地，谋划建设路外公共停车场。

近年来，我局督促指导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根据规划要求和
我市实际，充分利用闲置资源，共谋划建设改造停车场 23 处，停

车泊位 2624 个，其中，2025 年谋划建设改造百花北路停车场、前进路临时停车场，共增加停车泊位 269 个，通过公共停车场的建设，不断改善了我市停车环境，有效缓解了大型商圈周边的停车压力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持续督促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根据专项规划要求，充分利用闲置资源和城市“边角料”地块，进一步挖掘我市停车资源，缓解供需矛盾，提高城市运行效率和市民满意度。

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许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，2166009

联系人：訾超锋

抄送：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（2 份），市委市政府督查局（1 份）。

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建议 编号	210	办理 单位	市住建局	满 意 程 度	满意	基本 满意	不满意
建议 标题	关于缓解中心城区停车难问题的建议				✓		
意 见	无 代表签名: 陈民卫 2025年8月4日						
备 注	1. 办理单位请将本表与呈代表的答复一并送（寄）给代表本人。 2. 请代表在“满意程度”的三项中，选择其中一项在下面的空格中打“√”。 具体意见填在“意见”栏中，内容较多可加附页。 3. 请代表将“征询意见表”及时寄回办理单位，由办理单位连同建议答复一并送（寄）给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（2份）和市委市政府督查局（1份）。						

